台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工伤保险先行支付催告通知书

台山市台城利阳餐厅（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曹泽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和《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你单位的工亡职工伍显伦（身份证号码：440781200001295010）的近亲属，反映你单位不向其支付工伤保险待遇而提出由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的申请。情况是否属实，请你单位进行确认。

单位反馈意见:

经核实，我单位属于下列_____（请填列“第几种情况”）:

一、上述情况属实，我单位同意在5个工作日内依法支付该工伤职工应该享受的各项工伤保险待遇。

二、上述情况属实，我单位无法支付该工伤职工应该享受的各项工伤保险待遇（根据《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社保经办机构将对该工伤职工进行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同时取得要求你单位偿还的权利，并按规定抄送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跟踪核实）。

三、上述情况不属实，我单位已经按规定支付了该工伤职工的下列工伤保险待遇，共支付_____元（请单位提供相关收据或银行凭证）。

同时_____（填“存在”或“不存在”）应付未付的工伤保险待遇，对于应付未付的工伤保险待遇，我单位_____（填列“同意”或“无法”）在5个工作日内依法足额支付。

单位签收人：

单位（盖公章）：

年　月　日

台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6年3月9日

注：此通知若是通过邮寄送达，请单位于收到本通知起10个工作日内将意见速递回我单位，否则我单位将按第二种情形处理。

根据《广东省工伤保险条例》第35条、第41条等规定，我局计算出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伍显伦丧葬补助金63462元、一次性工亡补助金1036420元。

地址：台山市台城街道德政路58号三楼63号窗　　邮编：529200

经办人：刘小姐　　联系电话：5619913

抄送：国家税务总局台山市税务局。